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4-047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11月28日收到公司监事张丁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张丁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监事一职。辞职后，张丁先生将不再在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张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张丁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补选监事的工作。

公司监事会对张丁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4-048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8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给公司董事，会议于2024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文进先生召集。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行政处罚，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6个月，为保证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年报审计费用为186万元，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49万元。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

为增加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信托”）低风险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的配置额度和投资范围，拟将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中的投资范围调整为“同业存单、收益凭证、债券逆回购、银行保本理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股票等证券市场金融产品”，投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3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调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

为拓展盈利渠道，增加投资收益，拟将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投资范围调整为“购买信托计划及其他资管产品”，投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0 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信托计划的金额不超过10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可能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53,058万元。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3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徐文进先生、翟军先生和丁旭春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12月16日（周一）下午14:30在南京国信大酒店三楼神州厅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4-049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8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给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四名，实际出席监事四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章明先生召集。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行政处罚，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6个月，为保证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年报审计费用为186万元，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49万元。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

为增加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信托”）低风险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的配置额度和投资范围，拟将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中的投资范围调整为“同业存单、收益凭证、债券逆回购、银行保本理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股票等证券市场金融产品”，投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3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调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

为拓展盈利渠道，增加投资收益，拟将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投资范围调整为“购买信托计划及其他资管产品”，投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0 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信托计划的金额不超过10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可能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53,058万元。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监事章明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提名申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申林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监事变更后，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附件：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申林，男，中国国籍，1986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主管、科长，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申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申林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申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4-051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信托未来12个月（2024年6月-2025年5月）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为提高自有资金的盈利能力，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信托”）计划于2024年6月至2025年5月期间运用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10亿元），并可在合适的条件下处置，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江苏信托未来12个月（2024年6月-2025年5月）证券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现拟根据业务实际需求进行调整。

一、调整的原因及内容

为增加江苏信托低风险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的配置额度和投资范围，拟将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调整如下：

（一）投资范围

投资范围由原“股票、定向增发、新三板、新股申购、可转换债券、债券、基金等投资”调整为“同业存单、收益凭证、债券逆回购、银行保本理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股票等证券市场金融产品”。

（二）投资额度

江苏信托运用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投资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1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3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新投资额度有效期为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5年5月31日。

除上述调整外，原投资计划相关内容保持不变。

二、已发生的证券投资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31日，江苏信托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的本金余额为8.318亿元。

三、审议程序

2024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本次投资计划的调整，在保证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的同时，有利于公司做好日常的资金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拓展盈利渠道。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4-052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信托未来12个月（2024年6月-2025年5月）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存量资金收益，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信托”）拟于2024年6月至2025年5月期间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信托计划，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信托计划的金额不超过120亿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江苏信托未来12个月（2024年6月-2025年5月）投资信托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一、调整的原因及内容

为拓展盈利渠道，增加投资收益，拟将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作如下调整：

（一）投资范围

投资范围由原“购买信托计划”调整为“购买信托计划及其他资管产品”。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资管产品指：以人民币或外币形式发行的银行非保本理财产品，资金信托，证券公司、证券公司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管理子公司、期货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二）投资额度

江苏信托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信托计划及其他资管产品，投资额度从“不超过120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信托计划的金额不超过12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0 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信托计划的金额不超过10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投资额度有效期为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5年5月31日。

除上述调整外，原投资计划相关内容保持不变。

二、已发生的购买信托计划的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31日，江苏信托自有资金购买信托计划的本金余额为83.013亿元。

三、审议程序

2024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对公司的影响

江苏信托本次调整投资信托计划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适度地购买信托计划及其他资管产品，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4-053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日常经营的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对2025年度可能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文进先生、翟军先生和丁旭春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预计2025年度可能与关联方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发电”）、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数智”）、江苏国信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天然气”）、江苏锦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盈资本”）、江苏国信溧阳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溧阳抽水蓄能”）、江苏国信苏盐储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苏盐储能”）、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天然气”）、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研究院”）、恒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保险经纪”）、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医药”）、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大酒店”）、江苏国信淮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淮安新能源”）、江苏省国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数科”）、江苏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销售公司”）和国网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综合能源”）、苏州中鑫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鑫新能源”）、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紫金财险”）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53,058万元。

（二）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1至10月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和商品	国网综合能源	采购电量	1、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2、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4、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可以参考关联人与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供参考的，可以按照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资产评估结果等作为定价依据。	50,000.00	0.00
	连云港发电	采购电量		120,000.00	49,987.00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采购电量		38,000.00	0.00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采购排污权、能耗指标、碳排放配额等资产		10,000.00	186.16
	国信数智	采购设备		35.00	0.00
	国信数科	采购设备		6.00	41.61
	小计			218,041.00	50,214.77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天然气销售公司	购买天然气		30,400.00	8,336.54
	国信天然气	购买天然气		13,500.00	292.69
	锦盈资本	采购煤炭		15,000.00	0.00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购买热力		3,600.00	3,031.46
	小计			62,500.00	11,660.6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国网综合能源	销售电力		1,000,000.00	31,215.96
	连云港发电	销售电力		300,000.00	34,468.89
	国信集团控股的其他企业	销售电力		36,000.00	2,821.49
	中鑫新能源	销售电力		176,000.00	0.00
	锦盈资本	销售煤炭		15,000.00	0.00
	连云港发电	销售煤炭及柴油		90,000.00	65,587.71
	连云港发电	销售热力		9,000.00	4,992.67
	连云港发电	碳排放配额		2,000.00	0.00
	小计			1,628,000.00	139,086.72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连云港发电	提供各项劳务和服务		17,500.00	11,482.00
	溧阳抽水蓄能	检修服务		550.00	257.30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检修服务		150.00	0.00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房屋土地租赁		122.00	0.00
	国信集团	机房维保、检修		25.00	50.00
	国信集团及其控股企业	提供慈善、服务信托等信托服务		10,000.00	0.00
	国信苏盐储能	提供服务		2,500.00	0.00
	小计			30,847.00	11,789.30
向关联人销售信托产品	国信集团	销售信托产品		400,000.00	0.00
	小计			400,000.00	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国信集团	租赁		300.00	0.00
	江苏天然气	管道输送服务		400.00	92.99
	国信研究院	技术服务		2,500.00	0.00
	国信数智	软件及系统服务		4,500.00	416.86
	恒泰保险经纪	保险经纪费		850.00	372.55
	江苏医药	医疗费用		500.00	122.09
	国信大酒店等国信集团控股酒店	酒店及物业服务费		1,300.00	377.65
	国信淮安新能源	电力市场服务		100.00	0.00
	连云港发电	电力市场服务		500.00	0.00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建设管理、运行服务		1,600.00	913.50
	国信数科	软件及系统服务		320.00	1,184.16
	紫金财险	保险费		800.00	282.42
	小计			13,670.00	3,762.2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资金资助	国信集团及其控股企业	提供资金资助		200,000.00	0.00
	小计			200,000.00	0.00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10月实际发生额	2024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和商品	国网综合能源	采购电量	0.00	375,360.00	0.00%	-100.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和《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连云港发电	采购电量	49,987.00	154,840.00	27.57%	-67.72%	
	舜天西服	采购劳动防护用品	0.00	240.00	0.00%	-100.00%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采购电量	0.00	120,000.00	0.00%	-100.00%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排污权	186.16	200.00	0.10%	-6.92%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碳排放配额	0.00	120.00	0.00%	-100.00%	
	国信数科	采购设备	41.61	330.00	0.02%	-87.39%	
	小计		50,214.77	651,090.00	27.70%	-92.29%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天然气销售公司	购买天然气	8,336.54	26,000.00	0.23%	-67.94%	
	锦盈资本	采购煤炭	0.00	15,000.00	0.00%	-100.00%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购买热力	3,031.46	3,300.00	0.08%	-8.14%	
	国信天然气	购买天然气	292.69	3,500.00	0.01%	-91.64%	
	小计		11,660.69	47,800.00	0.33%	-75.6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国网综合能源	销售电力	31,215.96	509,520.00	0.70%	-93.87%	
	连云港发电	销售电力	34,468.89	244,840.00	0.78%	-85.92%	
	连云港发电	销售煤炭及柴油	65,587.71	90,000.00	1.48%	-27.12%	
	连云港发电	销售热力	4,992.67	9,000.00	0.11%	-44.53%	
	锦盈资本	销售煤炭	0.00	15,000.00	0.00%	-100.00%	
	国信集团下属其他非电力企业	销售电力	1,264.02	9,385.00	0.03%	-86.53%	
	国信集团下属其他电力企业	销售电力	1,557.47	9,385.00	0.04%	-83.40%	
	中鑫新能源	销售电力	0.00	9,385.00	0.00%	-100.00%	
	小计		139,086.72	896,515.00	3.13%	-84.4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连云港发电	检修服务	3,277.00	8,000.00	3.30%	-59.04%	
	连云港发电	运营服务费	7,314.00	15,000.00	7.36%	-51.24%	
	连云港发电	设备技术服务	636.00	1,600.00	0.64%	-60.25%	
	连云港发电	物业及相关服务	255.00	400.00	0.26%	-36.25%	
	连云港发电	零星工程	0.00	100.00	0.00%	-100.00%	
	溧阳抽水蓄能	检修服务	257.30	550.00	0.26%	-53.22%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房屋土地租赁	0.00	135.00	0.00%	-100.00%	
	国信集团	机房维保、检修	50.00	50.00	0.05%	0.00%	
	国信集团及下属公司	提供慈善、服务信托等信托服务	0.00	10,000.00	0.00%	-100.00%	
	国信苏盐储能	技术服务劳务等	0.00	2,200.00	0.00%	-100.00%	
	小计		11,789.30	38,035.00	11.86%	-69.00%	
向关联人销售信托产品	国信集团及下属公司	销售信托产品	0.00	600,000.00	0.00%	-100.00%	
	小计		0.00	600,000.00	0.00%	-1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国信集团	租赁费	0.00	290.00	0.00%	-100.00%	
	恒泰保险经纪	保险经纪费	372.55	430.00	0.31%	-13.36%	
	国信淮安新能源	电力市场服务	0.00	100.00	0.00%	-100.00%	
	江苏医药	医疗费用	122.09	460.00	0.10%	-73.46%	
	南京丁山花园酒店	酒店服务费	33.49	400.00	0.03%	-91.63%	
	南京国信大酒店	酒店服务及物业费	344.16	900.00	0.29%	-61.76%	
	连云港发电	电力市场服务	0.00	500.00	0.00%	-100.00%	
	国信数科	软件及系统服务	1,184.16	3,000.00	0.98%	-60.53%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建设管理、运行服务	913.50	1,000.00	0.76%	-8.65%	
	紫金财险	保险费	282.42	750.00	0.23%	-62.34%	
	国信数智	软件及系统服务	416.86	2,200.00	0.35%	-81.05%	
	江苏天然气	天然气管道运输	92.99	400.00	0.08%	-76.75%	
	小计		3,762.21	10,430.00	3.13%	-63.9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资金资助	国信集团	提供资金资助	0.00	589,800.00	0.00%	-100.00%	
	小计		0.00	589,800.00	0.00%	-1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为严格遵守深交所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同时兼顾经营决策效率，满足企业经营及时性的需求，公司在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预计金额较为宽松，以防止交易预计不足给日常经营带来不便。此外，因统计的实际发生额为截止2024年10月底的数据，距离2024年12月31日存在两个月的时间差，11-12月的关联交易尚未发生，未能统计在发生额内，也导致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独立董事经核查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是由于公司为严格遵守深交所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同时兼顾经营决策效率，满足企业经营及时性的需求，公司在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预计金额较为宽松，以防止交易预计不足给日常经营带来不便。此外，因统计的实际发生额为截止2024年10月底的数据，距离2024年12月31日存在两个月的时间差，11-12月的关联交易尚未发生，未能统计在发生额内，也导致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梁

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经营范围：国有资本投资、管理、经营、转让，企业托管、资产重组、管理咨询、房屋租赁以及经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2,293.34亿元，净资产1,166.85亿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总收入376.83亿元，净利润57.57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又生

注册资本：89,147.58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长江路88号2213室

经营范围：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天然气水合物等新能源的开发，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工程监理、工程施工，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735,471.9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71,131.87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55,778.9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388.9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庆华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新建南路东侧

经营范围：电能的生产与销售（限经批准的新海发电公司划拨机组）；发电项目开发；售电服务；供热管网建设；热力销售；发电废弃物利用的技术研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47,633.53万元，净资产-17,295.84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72,511.07万元，净利润45.9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128号和泰大厦11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对信贷逾期户及信用卡透支户进行提醒通知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安防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5,203.44万元，净资产4,963.50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207.39万元，净利润-36.5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江苏国信天然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严实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中山南路1号66层B4、C1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水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0,346.87万元，净资产10,140.16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4,250.04万元，净利润140.1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 江苏锦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殷震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168号1009室

经营范围：资本管理；投资管理；金属材料、化工产品、钢材、建筑材料、矿产品、煤炭、沥青、玻璃、棉花、木材、木制品、橡胶及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批发；黄金制品、白银制品、贵金属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电子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批发；纸浆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牲畜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37,960.95万元，净资产34,960.35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29,524.57万元，净利润74.8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 江苏国信溧阳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曙光

注册资本：17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溧阳市天目湖镇吴村富子岕88号

经营范围：建设与运营6×25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及相关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533,731.15万元，净资产187,588.31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05,208.21万元，净利润8,327.1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 江苏国信苏盐储能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丙周

注册资本：12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淮安经济开发区广州路86号427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37,240.05万元，净资产25,000.00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旭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长江路88号22层

经营范围：天然气输送与销售；天然气管网投资、管理及其他实业投资；相关经济信息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228,780.98万元，净资产164,254.73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52,395.25万元，净利润13,189.7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旭春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洪武路38号正洪大厦1307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政策法规课题研究；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标准化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7,975.18万元，净资产7,975.18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4.8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1. 恒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亮

注册资本：5,9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山北路30号益来国际广场12层

经营范围：保险经纪业务（按《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招标代理（保险服务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8,480.28万元，净资产6,929.17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3,790.69万元，净利润267.1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2.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冬宁

注册资本：26,613.439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号-28五、八、十、十一、十五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Ⅱ、Ⅲ类射线装置销售；中药饮片代煎服务；医疗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诊所服务；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医院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玻璃仪器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光学玻璃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536,076.68万元，净资产62,298.07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667,954.58万元，净利润7,531.4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3.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宏平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玄武区长江路88号

经营范围：住宿、餐饮（制售中、西餐）、游泳池、网球场（馆）、茶座、美容美发、洗浴服务；百货销售；商务中心综合配套服务；物业管理；卷烟、雪茄、烟丝零售；汽车租赁；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代收代缴水、电、天然气费；不动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2,014.95万元，净资产500.10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2,339.54万元，净利润11.2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4. 江苏国信淮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志远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国信集团淮安工业园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金融业务除外）；工业园区经济项目开发；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开发；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城市绿化建设与管理；建筑安装工程施工；人才交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63,293.97万元，净资产63,264.83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33.5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5. 江苏省国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晓东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古平岗4号紫金智梦园

经营范围：电子认证服务（任凭许可证经营），与电子认证有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通信网络安全系统的开发；信息系统的设计、开发和集成服务，信息安全产品开发、设计、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0,439.84万元，净资产8,853.53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2,416.62万元，净利润-1,534.2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6. 江苏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山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亚太商务楼26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34,607.08万元，净资产26,043.11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365,004.60万元，净利润11,720.0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7. 国网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立民

注册资本：87,667.25585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水利工程建设监理；电气安装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铁路机车车辆设计；铁路机车车辆制造；铁路机车车辆维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环保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房屋拆迁服务；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固体废物治理；铁路机车车辆销售；铁路运输设备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铁路运输基础设备销售；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储能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船舶港口服务；特种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383,114.89万元，净资产252,370.41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03,837.13万元，净利润8,027.0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8. 苏州中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剑俊

注册资本：47,05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置业商务广场1幢1501室

经营范围：电站、充电设施、储能设施、配电设施的投资、建设与运营；风电设备、光伏设备、储能设备及其他电气设备的销售；售电服务；能源信息服务；互联网、物联网、智慧能源领域的软硬件平台研发与应用；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能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46.83亿元，净资产9.22亿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3.37亿元，净利润0.997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9.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加明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73号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2,391,725.90万元，净资产960,098.43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932,408.74万元，净利润24,470.6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关联关系

1. 国信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江苏新能、连云港发电、国信数智、国信天然气、锦盈资本、溧阳抽水蓄能、国信苏盐储能、江苏天然气、国信研究院、恒泰保险经纪、江苏医药、国信大酒店、国信淮安新能源、国信数科均为国信集团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下列公司也构成关联关系，具体关系如下：

（1）国信集团高管在江苏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2）国信集团高管在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董事长，苏州中鑫新能源有限公司为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企业；

（3）国信集团高管在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4）公司监事的近亲属在国网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担任高管职务。

（三）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公司经营稳定，经查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全称）	关联交易内容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和商品	国网综合能源	采购电量
	连云港发电	采购电量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采购电量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采购排污权、能耗指标、碳排放配额等资产
	国信数智	采购设备
	国信数科	采购设备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天然气销售公司	购买天然气
	国信天然气	购买天然气
	锦盈资本	采购煤炭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购买热力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国网综合能源	销售电力
	连云港发电	销售电力
	国信集团控股的其他企业	销售电力
	中鑫新能源	销售电力
	锦盈资本	销售煤炭
	连云港发电	销售煤炭及柴油
	连云港发电	销售热力
	连云港发电	碳排放配额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连云港发电	提供各项劳务和服务
	溧阳抽水蓄能	检修服务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检修服务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房屋土地租赁
	国信集团	机房维保、检修
	国信集团及其控股企业	提供慈善、服务信托等信托服务
	国信苏盐储能	提供服务
向关联人销售信托产品	国信集团	销售信托产品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国信集团	租赁
	江苏天然气	管道输送服务
	国信研究院	技术服务
	国信数智	软件及系统服务
	恒泰保险经纪	保险经纪费
	江苏医药	医疗费用
	国信大酒店等国信集团控股酒店	酒店及物业服务费
	国信淮安新能源	电力市场服务
	连云港发电	电力市场服务
	江苏新能所属子公司	建设管理、运行服务
	国信数科	软件及系统服务
	紫金财险	保险费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资金资助	国信集团及其控股企业	提供资金资助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1. 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 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 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可以参考关联人与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

5.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供参考的，可以按照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资产评估结果等作为定价依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与关联方开展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独立，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4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均属于日常业务范围，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公司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4-054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定于2024年12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文进先生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预计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6日至2024年12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5. 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参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8. 会议地点：南京国信大酒店三楼神州厅（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2.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3. 本次会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4年12月10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30

3. 登记地点：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16层

联系电话：025-84679116

传真号码：025-84679188

联系人：马香香

4.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须在2024年12月10日下午17: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为期半日，出席会议代表交通费与食宿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08

2、投票简称：苏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6日上午9:15一9:25，9:30一11:30，下午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9:15至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注：1、如欲对上述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本次授权有效期为：2024年12月16日当日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